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aina Intelligent Equip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海納智能裝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5)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海納智能裝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目前可得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之初步審閱，相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而言，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純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純利(撇除上市開支之影響)將錄得逾60%之增長。上述增長主要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病爆發，市場對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二月起推出之一次性醫用口罩機器需求強勁。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出售約230台一次性醫用口罩機器，為本集團帶來重大收益貢獻。

本集團仍正編製及落實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本公告乃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而做出，屬初步性質，且未經本公司審計師或本公司審計委員確認、審閱或審核。

有關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更多詳情將預計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底前公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時披露。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納智能裝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洪奕元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四名執行董事洪奕元先生(主席)、張志雄先生、蘇承涯先生及何子平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鄭志雄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銘傑先生、汪鳳翔博士及吳達峰先生。